

股票代碼：2516

新亞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季報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公司地址：台北市八德路四段760號15、16樓
電話：(02)2528-8008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合併資產負債表	3
四、合併損益表	4
五、合併現金流量表	5
六、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6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6~7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7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7~15
(五)關係人交易	15~16
(六)質押之資產	16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16~17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17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17
(十)其 他	18~19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9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9
3.大陸投資資訊	19
4.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19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19

此合併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新亞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8.9.30		97.9.30			98.9.30		97.9.30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 產					負債及股東權益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 990,177	15	764,729	12	2100	\$ 1,000,910	15	1,639,393	26
1310	6,992	-	5,032	-	2110	-	-	110,000	2
1120	2,478,806	37	1,809,444	29	2120	1,441,672	21	1,516,830	24
1190	130,355	2	209,426	3	2170	59,107	1	45,006	1
1210	4,158	-	20,412	-	2264	1,659,240	26	649,878	10
1240	259,595	4	829,294	14	2280	275,004	4	199,512	3
1250	117,077	2	84,820	1		4,435,933	67	4,160,619	66
1286	12,256	-	26,384	-	其他負債：				
1291	975,589	14	669,560	11	2510	13,313	-	13,313	-
1298	88,459	1	40,203	1	2810	197,787	3	171,902	3
	5,063,464	75	4,459,304	71		211,100	3	185,215	3
基金及長期投資(附註四(五)及六)：					負債合計				
1440	5,843	-	1,460	-		4,647,033	70	4,345,834	69
1481	51,244	1	116,344	2	股東權益：				
	57,087	1	117,804	2	股本(附註四(十二))				
固定資產(附註四(六)及六)：					3101	2,091,799	31	2,091,799	34
1501	378,960	6	378,960	6	保留盈餘：				
1521	666,339	10	664,327	11	累積盈虧(附註四(十三))				
1531	791,928	12	894,356	14	3351	(238,438)	(4)	(387,277)	(6)
1551	113,390	2	110,027	2	3420	57,531	1	55,452	1
1681	71,793	1	10,792	-		1,910,892	28	1,759,974	29
1671	755	-	7,605	-	3610	150,443	2	134,370	2
15XY	12,792	-	12,792	-	股東權益合計				
	2,035,957	31	2,078,859	33		2,061,335	30	1,894,344	31
1579	(843,020)	(13)	(902,550)	(14)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七)				
	1,192,937	18	1,176,309	19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無形資產：						\$ 6,708,368	100	6,240,178	100
1770	23,349	-	18,832	-					
1782	53,182	1	55,981	1					
1788	5,418	-	7,295	-					
	81,949	1	82,108	1					
其他資產：									
1800	263,173	4	265,054	5					
1830	-	-	8	-					
1843	-	-	121,875	2					
1860	49,758	1	17,716	-					
	312,931	5	404,653	7					
資產總計	\$ 6,708,368	100	6,240,178	100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

董事長：鄒祖焜

經理人：朱台森

會計主管：陳柏仲

此合併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新亞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8年前三季		97年前三季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				
4511 營建收入	\$ 5,888,167	93	5,380,568	93
4800 其他營業收入	416,260	7	416,136	7
	<u>6,304,427</u>	<u>100</u>	<u>5,796,704</u>	<u>100</u>
營業成本：				
5110 銷貨成本	5,684,528	90	5,152,584	89
5800 其他營業成本	337,408	5	406,233	7
	<u>6,021,936</u>	<u>95</u>	<u>5,558,817</u>	<u>96</u>
營業毛利	<u>282,491</u>	<u>5</u>	<u>237,887</u>	<u>4</u>
營業費用：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109,242	2	101,474	2
營業淨利	<u>173,249</u>	<u>3</u>	<u>136,413</u>	<u>2</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3,422	-	6,463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36,756	1	4,279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附註四(五))	-	-	759	-
7210 租金收入(附註五)	9,076	-	8,532	-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2,976	-	-	-
7480 什項收入(附註五)	13,031	-	4,064	-
	<u>65,261</u>	<u>1</u>	<u>24,097</u>	<u>-</u>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1 利息支出	43,087	1	77,207	1
7560 兌換損失	568	-	2,710	-
7630 減損損失(附註四(五))	65,100	1	-	-
764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	-	2,344	-
7880 什項支出	4,766	-	18,007	-
	<u>113,521</u>	<u>2</u>	<u>100,268</u>	<u>1</u>
本期淨利	<u>124,989</u>	<u>2</u>	<u>60,242</u>	<u>1</u>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十一))	1,535	-	4,156	-
合併總利益	<u>\$ 123,454</u>	<u>2</u>	<u>\$ 56,086</u>	<u>1</u>
歸屬予：				
母公司股東	\$ 105,734	2	70,648	1
9602 少數股權淨利	17,720	-	(14,562)	-
	<u>\$ 123,454</u>	<u>2</u>	<u>\$ 56,086</u>	<u>1</u>
	<u>稅前</u>	<u>稅後</u>	<u>稅前</u>	<u>稅後</u>
歸屬母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元)(附註四(十四))				
當期	<u>\$ 0.51</u>	<u>0.51</u>	<u>0.36</u>	<u>0.34</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

董事長：鄒祖焜

經理人：朱台森

會計主管：陳柏仲

此合併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新亞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8年前三季	97年前三季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歸屬予母公司股東之合併利益	\$ 105,734	70,648
歸屬予少數股權之淨利(損)	17,720	(14,562)
調整項目：		
什項損失	-	14,666
折舊費用(含出租資產折舊)	39,713	42,764
各項攤提	4,224	7,889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38,311)	(4,279)
處分投資收益	-	(759)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損失	(2,976)	2,344
減損損失	65,100	-
資產及負債項目之變動：		
應收票據及帳款	(877,652)	(308,949)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58,315	(68,971)
存貨	26,093	(5,141)
在建工程減預收工程款	296,662	396,488
預付費用	(34,227)	(37,519)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7,173	(17,895)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56,813)	(2,62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7,174)	22,051
應付票據及帳款	28,316	(426,382)
應付費用	(17,198)	(2,259)
預收工程款減在建工程	710,391	206,589
其他流動負債	80,765	22,172
應計退休金負債	15,544	17,38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421,399</u>	<u>(86,342)</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受限制資產增加	(188,904)	(10,576)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減少	(5,166)	225
清算返還股款	-	2,174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42,181	4,320
購置固定資產價款	(69,997)	(48,63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21,886)</u>	<u>(52,490)</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329,656)	74,888
應付短期票券	(110,000)	-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439,656)</u>	<u>74,888</u>
匯率影響數	(3,039)	19,86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243,182)	(44,07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233,359	808,80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990,177</u>	<u>764,729</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資本化利息)	\$ 46,210	47,695
本期支付所得稅	\$ 469	622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

董事長：鄒祖焜

經理人：朱台森

會計主管：陳柏仲

此合併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新亞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依金管會證六字第0960064020號函釋，得免揭露。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公司及子公司依據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一月十五日發布之金管證六字第0960064020號令規定，於編製合併財務季報表時附註得簡化揭露，故該等已簡化之附註揭露事項未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予以揭露。本公司及子公司已編製民國九十八年上半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業經會計師於民國九十八年八月二十日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為更瞭解本公司之財務狀況、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應將本合併財務季報表與前述已查核之合併財務報表一併參閱。

除上述說明外，本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

重要會計政策及衡量基礎彙總說明如下：

(一)合併財務季報表編製基礎

1.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主體係新亞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新興電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南通新興熱電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合併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本公司所持有股權百分比		說明
			98.9.30	97.9.30	
本公司	新興電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新興公司)	以投資控制南通新興熱電有限公司為主要業務	64.00 %	64.00 %	本公司間接投資大陸地區之控股公司
新興公司	南通新興熱電有限公司(南通公司)	生產銷售電力、蒸汽及灰渣相關之綜合利用產品及碼頭對外裝卸運輸庫場倉儲等主要業務	63.36 %	63.36 %	本公司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之大陸公司

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投資業已與子公司之股東權益沖銷，其相互間之債權債務科目(如應收帳款與應付帳款)亦已對沖；本公司與子公司間順逆流銷貨未實現利益，依本公司所採用之損益承認方法分別銷除其未實現內部損益。

- 2.未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無。
- 3.子公司會計年度起迄日與控制公司不同：無。
- 4.子公司之會計政策與控制公司不同之情形、調整方式及內容：無。
- 5.國外子公司營業之特殊風險：本公司並未有國外子公司。
- 6.子公司將資金移轉予母公司之能力受重大限制者，該限制之本質與程度說明：無。
- 7.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發行證券之內容：無。

新亞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及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解釋函，依公報及解釋函規定分類、衡量及揭露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對當期損益並無影響。另，依據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7)基秘字第169號解釋函，員工分紅轉增資不再追溯調整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可選擇採股票發放之員工分紅如具稀釋作用，則列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98.9.30</u>	<u>97.9.30</u>
現金	\$ 5,200	6,181
活期存款	662,402	339,330
支票存款	321,266	419,218
定期存款	1,309	-
合計	<u>\$ 990,177</u>	<u>764,729</u>

(二)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u>98.9.30</u>	<u>97.9.30</u>
應收票據	\$ 28,884	38,888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	91,528	96,554
應收工程款	1,484,580	1,025,286
應收工程保留款	873,777	650,837
應收瀝青、混凝土、環片、覆蓋板等帳款	1,484	1,484
小計	2,451,369	1,774,161
減：備抵呆帳	(1,447)	(3,605)
淨額	<u>2,449,922</u>	<u>1,770,556</u>
合計	<u>\$ 2,478,806</u>	<u>1,809,444</u>

因業主為確保工程進度，於付款時先扣5%至10%之保留款，如工程尚未完工則隨工程計價之增加，工程保留款亦累積增加，上述工程保留款均係進行中之工程及保固期間之工程，尚無逾期未收之款項。

於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一年以上應收工程保留款分別為494,107千元及346,345千元，該款項依工程合約約定於工程完工或保固期滿時收回。

新亞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三)存貨

1.存貨

		<u>98.9.30</u>	<u>97.9.30</u>
原	料	\$ 2,295	17,905
物	料	<u>1,863</u>	<u>2,507</u>
淨	額	<u>\$ 4,158</u>	<u>20,412</u>

2.在建工程減預收工程款後餘額及預收工程款減在建工程後餘額

工程名稱	在建工程	減：預收工程款	在建工程減預收	預收工程款減
			工程款後餘額	在建工程後餘額
98.9.30				
C237	\$ 9,838,911	10,144,242	-	305,331
C242	6,082,824	6,494,416	-	411,592
C260	4,225,783	4,062,368	163,415	-
C269	807,310	1,043,962	-	236,652
C270	356,801	357,564	-	763
C271	32,164	22,904	9,260	-
A126	39,652	11,185	28,467	-
A128	2,361,492	2,652,936	-	291,444
A130	843,236	784,783	58,453	-
A132	1,172,169	1,585,627	-	413,458
合計	<u>\$ 25,760,342</u>	<u>27,159,987</u>	<u>259,595</u>	<u>1,659,240</u>
97.9.30				
C237	\$ 8,781,825	8,700,679	81,146	-
C242	5,273,212	5,525,046	-	251,834
C260	4,171,646	3,869,382	302,264	-
C261	2,592,452	2,653,810	-	61,358
C266	8,111	18,853	-	10,742
C267	1,365,587	1,361,542	4,045	-
C269	238,652	564,596	-	325,944
A117	3,212,679	3,153,650	59,029	-
A121	894,445	808,239	86,206	-
A126	15,651	-	15,651	-
A128	1,061,882	985,611	76,271	-
A130	514,068	318,400	195,668	-
A131	75,630	75,245	385	-
A132	8,629	-	8,629	-
合計	<u>\$ 28,214,469</u>	<u>28,035,053</u>	<u>829,294</u>	<u>649,878</u>

新亞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1)於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在建工程採完工比例法計算之損益資料如下：

工程名稱	工程合約總價 (未稅)	估計工程總成本	預定完工年度	已完工比例	累積利益 (損失)
98.9.30					
C237	\$ 10,841,239	9,818,792	99	93.57 %	980,432
C242	7,044,787	6,874,607	99	92.19 %	160,007
C260	4,275,458	3,845,904	98	98.18 %	408,233
C269	2,158,652	2,239,257	102	34.71 %	(80,604)
C270	2,470,287	2,408,144	102	14.47 %	8,995
C271	2,220,648	2,206,565	102	1.03 %	145
A126	1,482,857	1,364,010	102	0.75 %	896
A128	3,214,928	3,089,627	99	82.52 %	103,019
A130	3,186,101	3,103,580	100	24.63 %	20,220
A132	4,299,808	4,145,782	100	36.88 %	56,799
合計	<u>\$ 41,194,765</u>	<u>39,096,268</u>			<u>1,658,142</u>
97.9.30					
C237	\$ 9,952,425	8,972,686	98	87.42 %	901,566
C242	6,100,230	5,955,879	98	90.57 %	134,842
C260	4,272,161	3,845,904	97	90.57 %	386,069
C261	2,657,633	2,710,769	97	99.86 %	(53,136)
C266	21,524	14,237	97	87.59 %	6,382
C267	1,561,918	1,555,027	98	87.17 %	5,903
C269	2,125,856	2,206,460	102	7.92 %	(80,605)
A117	3,230,727	3,812,680	97	97.61 %	(581,953)
A121	897,093	997,093	97	90.10 %	(100,000)
A126	1,482,857	1,364,010	100	- %	-
A128	4,713,060	4,416,569	98	20.91 %	54,672
A130	2,838,051	2,751,037	99	11.22 %	9,210
A131	83,400	81,578	97	90.22 %	1,644
A132	4,874,703	4,720,678	100	- %	-
合計	<u>\$ 44,811,638</u>	<u>43,404,607</u>			<u>684,594</u>

註：上列工程合約總價已包含實際之物價調整補貼收入，故在建已實現(損)益係以未含實際物價調整補貼收入之工程合約總價乘以完工比例後，再加計實際物價調整利益及工程估計發生虧損時認列之全案損失。

新亞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 (2)於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前三季，本公司依據行政院訂定頒布之「因應鋼筋價格變動之物價調整處理原則」以及「中央機關已訂約工程因應國內營建物價變動之物價調整處理原則」認列之物價調整(淨)補貼收入分別為408,941千元及1,418,437千元(帳列營業收入)。
- (3)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一年十月與馬來西亞商金務大股份有限公司聯合承攬高雄捷運(股)公司高雄捷運橘線C04區段標統包工程(C260)新建工程，合約總價(含已計價物調款)為8,550,917千元(未稅)，雙方共同工作比例為50%：50%，本公司對於聯合承攬工程係依該聯合承攬工程之同期間專案財務報表，按共同工作比例認列相關之資產、負債及損益之金額明細如下：

<u>98.9.30</u>	<u>金額</u>	<u>依合資比例認列金額</u>
聯合控制個體資產	\$ <u>454,095</u>	<u>227,047</u>
聯合控制個體負債	<u>14,319</u>	<u>7,159</u>
<u>98年前三季</u>		
聯合控制個體工程收入	\$ <u>323,607</u>	<u>161,804</u>
聯合控制個體工程成本	<u>285,492</u>	<u>142,746</u>
<u>97.9.30</u>		
聯合控制個體資產	\$ <u>836,154</u>	<u>418,077</u>
聯合控制個體負債	<u>108,191</u>	<u>54,096</u>
<u>97年前三季</u>		
聯合控制個體工程收入	\$ <u>91,812</u>	<u>45,906</u>
聯合控制個體工程成本	<u>95,772</u>	<u>47,886</u>

(四)預付費用及款項

	<u>98.9.30</u>	<u>97.9.30</u>
預付工程款	\$ 29,838	586
預付購料款	17,578	45,243
預付費用	<u>69,661</u>	<u>38,991</u>
合計	\$ <u>117,077</u>	<u>84,820</u>

新亞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五)金融資產

	<u>98.9.30</u>	<u>97.9.30</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開放型基金	\$ <u>6,992</u>	<u>5,032</u>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未上市(櫃)股票	\$ <u>51,244</u>	<u>116,344</u>

- 1.本公司所持有之未上市(櫃)股票，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 2.本公司考量台灣高鐵公司之營運持續虧損，爰於民國九十八年上前三季將持有該公司之股權投資提列減損損失65,100千元。
- 3.本公司原持有之新宏水泥公司股票，因該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九月解散，並於民國九十七年四月清算完成返還股款1,415千元，本公司認列處分投資利益759千元。

(六)固定資產

項目	成本	重估增值	合計	累計折舊	未折減餘額
98.9.30					
土地	\$ 378,960	11,777	390,737	-	390,737
房屋及建築	666,339	81	666,420	182,003	484,417
機器設備	791,928	934	792,862	550,217	242,645
運輸設備	113,390	-	113,390	103,131	10,259
其他設備	71,793	-	71,793	7,669	64,124
未完工程	755	-	755	-	755
合計	<u>\$ 2,023,165</u>	<u>12,792</u>	<u>2,035,957</u>	<u>843,020</u>	<u>1,192,937</u>
97.9.30					
土地	\$ 378,960	11,777	390,737	-	390,737
房屋及建築	664,327	81	664,408	161,324	503,084
機器設備	894,356	934	895,290	628,263	267,027
運輸設備	110,027	-	110,027	105,876	4,151
其他設備	10,792	-	10,792	7,087	3,705
未完工程	7,605	-	7,605	-	7,605
合計	<u>\$ 2,066,067</u>	<u>12,792</u>	<u>2,078,859</u>	<u>902,550</u>	<u>1,176,309</u>

- 1.本公司於民國六十八年至八十六年間陸續依公告現值調整土地之帳面價值，增值總額為159,653千元，經扣除提列之土地增值稅準備55,322千元後餘額轉入資本公積項下。於民國八十九年五月出租華新大樓，爰將增值61,463千元轉列出租資產及於七月間出售土地而沖轉86,413千元。另本公司於民國七十九年及六十三年間辦理折舊性固定資產之重估價，計分別增值2,018千元及19,265千元，而經歷年之處分而沖轉重估增值計18,352千元。另民國八十九年五月間出租華新大樓，爰將折舊性固定資產增值1,916千元轉列出租資產。

新亞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 2.於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三十日修訂土地法而調降土地增值稅稅率，於民國九十四年度依新稅率重新計算調整轉回土地增值稅準備13,313千元。
- 3.於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固定資產因銀行借款而提供抵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六。

(七)無形資產

- 1.本公司之子公司取得永興鄉東港村一組，長江岸邊之土地使用權，並分別於民國八十八年六月十二日及九月二十三日取得江堤內外國有土地使用證(終止期限民國一百一十年六月六日)，按有權使用年限分期平均攤銷，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未攤銷金額分別為53,182千元及55,981千元。
- 2.本公司之子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為供營運而取得供電局變電所之上網線路及各項設施之配套費用分別為5,418千元及7,295千元。

(八)短期借款

	<u>98.9.30</u>	<u>97.9.30</u>
抵押借款	\$ 522,745	927,700
信用借款	225,000	180,000
銀行透支	214,935	470,412
其他短期借款	<u>38,230</u>	<u>61,281</u>
合計	<u>\$ 1,000,910</u>	<u>1,639,393</u>

短期借款係採浮動利率計算利息，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前三季之利率區間分別約為2.16%~5.165%及3.96%~8.59%。

(九)應付短期票券

	<u>97.9.30</u>
應付商業本票	\$ <u>110,000</u>

短期票券之發行期間均在180天內，民國九十七年前三季之利率區間為2.60%~2.80%。

新亞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十)應付票據及帳款

	<u>98.9.30</u>	<u>97.9.30</u>
應付票據	\$ 48,539	104,408
應付帳款		
應付帳款	3,248	7,222
應付工程款	1,230,031	1,301,779
應付購料款	<u>159,854</u>	<u>103,421</u>
小計	<u>1,393,133</u>	<u>1,412,422</u>
合計	<u>\$ 1,441,672</u>	<u>1,516,830</u>

(十一)所得稅：依金管會證六字第0960064020號函釋，得免揭露。

(十二)股本

本公司於民國五十六年十二月成立，設立時實收及核定股本為12,000千元，歷年累計現金增資2,313,886千元、盈餘轉增資980,671千元及資本公積轉增資298,443千元，及因註銷庫藏股與彌補虧損而減資57,550千元、1,455,651千元。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之核定股本皆為3,920,000千元，實收股本均為2,091,799千元。

(十三)盈餘分配

- 1.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分派盈餘時，應先彌補歷年虧損，並繳納一切稅捐及提出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再有餘額除提撥員工紅利百分之五及董監事酬勞百分之三外，其餘由董事會擬具分配議案，提經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 2.本公司經民國八十九年五月三十日股東常會決議於章程中增訂，未來股利政策為高股票股利政策，依據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衡量未來年度之資金需求後盡可能以股票股利發放以保留公司營運所需之資金，而為滿足股東對現金股利之需，將在保留盈餘尚有剩餘時，酌予配發現金股利。
- 3.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度虧損撥補案分別業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九日及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十九日經股東會決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 4.本公司截至民國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止為累積虧損，尚無應估計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新亞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十四)每股盈餘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前三季，本公司歸屬於母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98年前三季		97年前三季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本期淨利	\$ 105,734	105,734	74,804	70,648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209,180	209,180	209,180	209,180
基本每股盈餘(元)	\$ 0.51	0.51	0.36	0.34

(十五)員工退休金：依金管會證六字第0960064020號函釋，得免揭露。

(十六)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1. 公平價值資訊

本公司之非衍生性短期金融資產及負債中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應付票據及帳款、應收/應付關係人款、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受限制資產、短期借款、應付費用、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與其他流動負債等，係以其在資產負債表日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

除上述金融資產及負債外，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其他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平價值資訊如下：

	98.9.30			97.9.30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以公開報價決定	以評價方式估計		以公開報價決定	以評價方式估計
金融資產：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6,992	6,992	-	5,032	5,032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1,244	詳下述(2)	詳下述(2)	116,344	詳下述(2)	詳下述(2)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5,843	-	5,843	1,460	-	1,460

2.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
-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投資於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因未於公開市場交易，致實務上無法估計公平價值。
- (3)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係為存出保證金，多為公司繼續經營之必要存出項目，無法預期可達成資產交換之時間，以致無法估計其公平價值，故以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

新亞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3.財務風險資訊

(1)市場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基金投資係分類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因此類交易係以公平價值衡量，因此本公司將暴露於權益證券價格變動之風險。

(2)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資訊：

因本公司所承攬之工程集中於公共工程主辦政府機關，故本公司尚無重大信用風險。

(3)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資本及營運資金足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負債分別為783,950千元及1,609,393千元，係因從事之短期借款，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短期借款有效率隨之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新建人力資源(股)公司	本公司董事為該公司負責人

(二)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債權債務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98.9.30		97.9.30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新建人力資源(股)公司	\$ 621	100	1,056	100

2.租賃契約

於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前三季本公司與關係人簽訂之租賃契約明細如下：

關係人名稱	租賃期間	租賃地點	每月租金	租金收入	付款方式
98年前三季					
新建人力資源(股)公司	98.01.01~98.12.31	台北市松山區八德路四段760號 新亞松山大樓B4~09及B3~67停車位	\$ 6	51	年付
97年前三季					
新建人力資源(股)公司	97.01.01~97.12.31	台北市松山區八德路四段760號 新亞松山大樓B3~67及B4~45停車位	\$ 6	51	年付

新亞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3.其他

本公司與新建人力資源(股)公司簽訂人力資源合約，由該公司提供外勞仲介及代辦伙食之服務，於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前三季之服務支出分別為7,132千元及11,890千元。

六、質押之資產

於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計有下列資產已提供作為擔保：

資產名稱	98.9.30	97.9.30	擔保用途
受限制存款			
質押定存	\$ 365,028	350,557	工程履約、差額、保固款、保留款、預付款、發行商業本票保證及被投資公司融資擔保
備償帳戶(活期存款)	610,561	319,003	工程保證擔保
小計	975,589	669,56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4,900	100,000	銀行透支
固定資產淨額	680,740	337,177	短期借款
出租資產	263,173	265,054	"
土地使用權	53,182	-	
合計	\$ 2,007,584	1,371,791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 (一)於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因向銀行融資或辦理綜合額度開立之存出保證票據皆為2,077,000千元，另因履約保證或工程預付款而開立之存出保證票據分別為258,220千元及404,745千元。
- (二)於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替同業就工程承包合約作保，並負連帶責任之工程金額皆為72,000千元。
- (三)於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應收承包工程承包商之存入保證票據分別約為3,428,024千元及2,999,661千元。
- (四)於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承包之工程契約總額(不含稅)分別約為41,194,765千元及44,811,638千元，已收取價款分別約為27,159,987千元及28,035,053千元。
- (五)於民國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因借款而開立票據為20,000千元。

新亞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 (六)本公司於民國八十六年三月間承攬國工局之第二高速公路後續計劃田寮燕巢段第C375Z標田寮收費站土木及建築工程，本公司就所涉「棄土區」之計價方式與國工局認定不同而遭扣款111,268千元(含稅)，本公司爰於民國八十九年九月間提出仲裁聲請，請求相對人給付工程款及自民國八十九年八月二十九日起至清償日止，按年息5%計算之利息。原依雙方承攬合約仲裁條款就仲裁人之選定方式及時間訂有特殊規定，本公司為免因程序致生不利結果乃先予撤回。本公司復於民國九十一年五月三十一日重新聲請提付仲裁主張要求國工局給付所扣之款項。於民國九十七年間，經仲裁判斷確定，本公司業已獲計價款及利息計113,773千元。
- (七)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二月擔任日勝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台北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新店線新店機廠聯合開發案」之聯營人，依聯營合約之規範，本公司負其他聯營人無法履約時之履約責任。
- (八)本公司截至民國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因統包承攬高捷運工程橋線C04區段標而收取高雄捷運局股份有限公司墊付之物價調整工程款計226,985千元，依簽訂之統包商切結書約定：(若高雄捷運股份有限公司未能獲得高雄市政府支付物價指數調整款，本公司應返還此墊付之款項。)經高雄市政府捷運工程局函述95、96、97物調款編列，高檢察署調查認無不法，致前述本公司所已領取之物調工程款，理無發生切結書約定之情形。另，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二月十二日與業主就追加、工期等達成協議，計變更契約價250,000千元。
- (九)本公司之子公司於民國九十三年十一月間與南通供電局簽訂使用電合約，自民國九十四年一月至九十八年十二月供應南通供電局所需上網電量。
- (十)本公司之子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為江蘇華興燃料物質有限公司提供借款擔保分別為人民幣20,000千元及29,000千元。
- (十一)本公司之子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為南通市港閘經濟開發區總公司污水處理廠提供借款擔保分別為人民幣1,500千元及9,000千元。
- (十二)本公司之子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為江蘇藍天能源有限公司提供借款擔保為人民幣4,000千元。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新亞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十、其他

(一)資產、負債之流動性分析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與營建業務有關之資產負債之流動性分析如下：

	98.9.30		
	預期十二個月內	預期超過十二個	合 計
	收回或償付	月內收回或償付	
資 產			
應收帳款及票據	\$ 1,549,946	837,332	2,387,278
在建工程減預收工程款	163,415	96,180	259,595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45,021	-	145,021
受限制資產	284,374	691,215	975,58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76,617	10,367	86,984
小 計	<u>\$ 2,219,373</u>	<u>1,635,094</u>	<u>3,854,467</u>
負 債			
短期借款	\$ 52,600	518,165	570,765
應付票據及帳款	999,413	439,011	1,438,424
預收工程減在建工程款	1,008,367	650,873	1,659,240
其他流動負債	161,559	95,990	257,549
小 計	<u>\$ 2,221,939</u>	<u>1,704,039</u>	<u>3,925,978</u>
97.9.30			
	預期十二個月內	預期超過十二個	合 計
	收回或償付	月內收回或償付	
資 產			
應收帳款及票據	\$ 1,248,775	466,273	1,715,048
在建工程減預收工程款	451,929	377,365	829,294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956	228,944	230,900
受限制資產	207,872	461,688	669,560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32,856	1,212	34,068
長期應收款	-	121,875	121,875
小 計	<u>\$ 1,943,388</u>	<u>1,657,357</u>	<u>3,600,745</u>
負 債			
短期借款	\$ 314,192	876,601	1,190,793
應付短期票券	-	110,000	110,000
應付票據及帳款	932,020	577,588	1,509,608
預收工程減在建工程款	61,359	588,519	649,878
其他流動負債	77,767	106,475	184,242
小 計	<u>\$ 1,385,338</u>	<u>2,259,183</u>	<u>3,644,521</u>

新亞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二)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依金管證六字第0960064020號函釋，得免揭露。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依金管證六字第0960064020號函釋，得免揭露。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依金管證六字第0960064020號函釋，得免揭露。

(三)大陸投資資訊：依金管證六字第0960064020號函釋，得免揭露。

(四)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九十八年前三季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新亞建設開發 (股)公司	南通新興熱電有限 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27,016	按擔當融資保證或提 供抵押品押值之1%年 率按月以美金計收	0.40 %

民國九十七年前三季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新亞建設開發 (股)公司	南通新興熱電有限 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35,537	按擔當融資保證或提 供抵押品押值之1%年 率按月以美金計收	0.57 %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成本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三號第25段規定，於編製期中財務報表時得不揭露部門別財務資訊。